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上市公司”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华大基因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在人民币 133,677 万元（以下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与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出租设备、承租房屋及设备、关联人代收代付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基于新型冠状病毒（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9,000 万元，包括向关联方采购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3、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基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58,690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8,103 万元，采购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3,076 万元，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6,100 万元，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411 万元。关联董事汪建、尹焜、赵立见、杜玉涛和 WANG HONGQI（王洪琦），关联监事刘斯奇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4、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29,000 万元，按照关联交易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58,690 万元事项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二) 预计增加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次增加前的预计金额 (万元)	新增金额 (万元)	本次增加后的预计金额 (万元)	报告期初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万元)	2021 年发生金额 (万元)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	采购礼品、物料	市场价格	1,171	103	1,274	269	836
	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			82,482	17,500	99,982	20,725	59,985
	其中：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37,835	8,000	45,835	8,367	
	其中：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imited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17,664	8,000	25,664	4,084	15,906
	其中：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17,252		17,252	6,790	31,700
	其中：MGI Tech Singapore Pte.Ltd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3,923		3,923		
	其中：华大智造及其他子公司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5,808	1,500	7,308	1,484	12,379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500	500		
	<b>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小计</b>			<b>83,653</b>	<b>18,103</b>	<b>101,756</b>	<b>20,994</b>	<b>60,821</b>
向关联人 采购服务	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	体检服务等	成本加成	1,220	200	1,420	38	807
	北京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时空组学服务	成本加成		186	186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	平台服务	成本加成		450	450		846
	中健云康及其子公司	物流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4,609	1,120	5,729	1,730	4,367
	长沙华大梅溪湖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基因测序	市场价格	100	720	820	1	680
	华昇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11,000	20,000	31,000	10,331	27,077
	深圳市早知道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化外包服务	成本加成	600	400	1,000	152	
	<b>向关联人采购服务小计</b>			<b>17,529</b>	<b>23,076</b>	<b>40,605</b>	<b>12,252</b>	<b>33,777</b>
<b>向关联人销售商品</b>	Borneo Genomics Innovation Sdn Bhd	销售设备、试剂	市场价格	968	500	1,468	936	19
	华昇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试剂	市场价格	31,406	15,000	46,406	11,279	1,573
	长沙华大梅溪湖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试剂	市场价格	300	600	900		49
	<b>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小计</b>			<b>32,674</b>	<b>16,100</b>	<b>48,774</b>	<b>12,215</b>	<b>1,641</b>
<b>向关联人提供服务</b>	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	基因测序、营养代谢检测、合成	市场价格	2,639	1,261	3,900	580	1,920
	海南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基因测序	市场价格	50	150	200	18	
	<b>向关联人销售服务小计</b>			<b>2,689</b>	<b>1,411</b>	<b>4,100</b>	<b>598</b>	<b>1,920</b>
<b>总计</b>			<b>136,545</b>	<b>58,690</b>	<b>195,235</b>	<b>46,059</b>	<b>98,159</b>	

注 1: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子公司在本核查意见中统一简称为“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

注 2: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子公司在本核查意见中统一简称为“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

注 3: 广州中健云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子公司在本核查意见中统一简称为“中健云康及其子公司”;

注 4: 因控股股东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中健云康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数量众多, 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 因此对于预计发生交易金额在 100 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 的单一关联人, 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 其他关联人根据实际情况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注 5: 报告期初至披露日是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期间;

注 6: 2021 年发生金额为经审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注 7: 上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人基本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1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控股)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沿港社区北山道 146 号北山工业区 11 栋 8 楼	华大控股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汪建	10,000 万元人民币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技术研发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水产品养殖和销售；生物技术的研发、转让与咨询服务。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智造)	深圳市盐田区北山工业区综合楼及 11 栋 2 楼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牟峰	37,179.0525 万元人民币	医疗仪器、医疗器械（基因测序仪及配套设备、测序试剂、酶试剂和软件）、机械设备（测序仪配套设备）、仪器仪表（基因测序仪）、生化试剂（测序试剂）、生物试剂（酶试剂）、耗材及生物工程相关产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规定范围）、配套软件、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

						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技术开发、推广服务；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技术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造销售)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沿港社区北山道 146 号北山工业区 11 栋 2 楼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蒋慧	5,0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开发；国内贸易代理；软件销售、安装、培训；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新车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生物制品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运行维护服务；药物检测仪器销售；第一、二类医疗器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软件的批发、零售、租赁、安装、注册及培训；实验室试剂(不含危险品)、实验室耗材的零售兼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4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imited (以下简称 MGI)	RM A 26/F KINGS WING PLAZA 2 NO 1 ON KWAN ST SHEK MUN SHATIN NT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	不适用	100 万港币	基因测序设备、试剂及配套产品，实验室自动化系列产品的销售、商务和物流

			系情形			
5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纳智造)	湖南省益阳高新区东部产业园标准化厂房 H2 栋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人的联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规定的其他关联关系情形	张怀东	1,000 万人民币	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器具制造、销售及租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制造、销售及租赁;汽车新车零售及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改装汽车制造、零售及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北京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北京研究院)	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元平北路 1 号自贸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自贸创新服务中心一层 0002 号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刘心	1,000 万元人民币	宗旨:研究生命科学,推进生物技术与全民健康事业的发展。业务范围:1、从事生命科学领域中包括人、动植物、微生物等相关的以基因组学为基础及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2、为生命科学研究成果产业化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3、开展科学仪器设备及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销售;4、从事全民健康工程相关的公益事业
7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以下简称青岛研究院)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团结路 2877 号中德生态园管委会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徐讯	2,500 万元人民币	开展基因科学研究,促进生物技术与全民健康事业发展。动植物、微生物、人类健康、环境与能源领域组学研究、应用、人才培养与培训;动植物、微生物、人类健康、环境与能源领域产业应用技术开发、技术支持、技术咨询、平台建设、成果转化、企业孵化及创新投资;基因科学化学试剂、生物试剂及材料的销售;基因组科学和个性化医疗综合研究。(以上业务



						范围如需特别许可的，须取得相关许可后方可进行)
8	广州中健云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健云康)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房之511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杨炎俊	1,966.4448 万元人民币	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互联网区块链技术研究开发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防伪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车辆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供应链管理;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物流代理服务;广告业;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服务;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贸易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咨询服务;仓储咨询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网络安全信息咨询;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医疗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冷链科技咨询、交流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健康管理咨询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心理咨询除外,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普通货物运输(搬家运输服务);内贸普通货物运输;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
9	长沙华大梅溪湖医学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	何晗芝	3,000 万元人	临床免疫学专业;临床血清学专业;临床细胞分子遗

	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华大)	街道嘉顺苑小区商业楼 1 号栋 三楼 303 房	《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 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 关系情形		民币	传学专业；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硬件、医疗实验室设备和器具的销售；生物技术开发服务、咨询、交流服务、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Sunrise Diagnostic Centre Limited 华昇诊 断中心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华昇诊断)	BLK A 3/F TAI PING INDUSTRIAL PARK 51 TING KOK ROAD TAI PO	联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 《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 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 关系情形	不适用	100 港币	香港地区新冠病毒检测等服务
11	深圳市早知道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早知 道科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 庙天安创新科技广场 A1002	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早知 道科技增资并受让其部分 股权，并向其委派董事， 对其有重大影响。以上事 项预计在未来十二个月内 完成相关工商变更，该关 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第 7.2.6 条第（一）款规 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陈钢	1,591.509 万 元人民币	一般经营项目是：生物科技技术开发；生物制品（不含疫苗及其他限制项目）的销售；经营电子商务；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网络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医学技术研发、临床检验技术服务；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时政、新闻及是类专题、专栏除外）。
12	Borneo Genomics Innovation Sdn Bhd(以	c/o Abrahams Davidson & Co., Ground, 1st & 2nd Floor, Units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 《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	不适用	350 万文莱币	经营、批发、零售、经销医疗器械设备、医疗用品设备、医疗科研实验开发服务、临床检测服务、研发服

	下简称 Borneo)	1 & 2 Block B,Bangunan Begawan Pehin Dato Hj Md Yusof, Kg.Kiulap, BE1518, Brunei Darussalam	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务、医疗器械设备制造、医疗用品设备
13	海南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大生命)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雅布伦产业园 2 号楼 4 层-431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方晓东	1,0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医疗设备租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玻璃仪器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

						科技中介服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生物农药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	--	--	--	--

## （二）关联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企业名称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870,938	-104,220	665	-9,010	773,126	-95,210	28,640	-40,885
2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5,634	552,556	38,358	7,451	620,646	544,125	179,880	29,972
3	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	30,114	-3,086	14,206	-2,764	1,481	-322	397	-322
4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imited	170,519	3,208	45,974	-609	166,493	3,822	156,945	-10,994
5	湖南华大戴纳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8,042	941	104	-47	190	187		-13
6	北京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103	-503	14	-501	260	-2		-1,002
7	青岛华大基因研究院	5,712	-3,337	516	-923	6,916	-2,219	3,161	-107
8	广州中健云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355	8,531	5,821	360	8,792	8,182	12,232	581
9	长沙华大梅溪湖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766	1,597	54	-181	2,156	1,778	1,374	199

10	华昇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42,079	18,858	28,689	10,473	18,521	8,454	43,983	17,345
11	深圳市早知道科技有限公司	5,753	834	1,459	-198	4,261	-5,506	3,637	-1,378
12	Borneo Genomics Innovation Sdn Bhd	6,413	4,717	5,111	390	6,794	4,347	13,699	2,071
13	海南华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366	343	17	-60	433	403		-97

注 1：以上关联人 2021 年财务数据中，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戴纳智造、中健云康、长沙华大、华昇诊断、Borneo 系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其他关联人 2021 年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注 2：以上关联人 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以上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本次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与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交易事项由双方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价格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成本加成的原则协商定价、交易。由于基因测序行业中定制业务占比较大，在市场上能够方便获得同类业务价格的时候，公司选择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结算；当业务定制性很强，市场上难以找到同类业务价格的时候，公司选择成本加成的方式与关联方结算。

在成本加成类别中，公司和关联人结合外部市场现状，客观考虑交易双方的真实成本和合理收益，建立了以成本加成为定价方式的关联交易规则和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采购交易，主要参考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平均水平、完全成本加成率等统计数据，结合综合成本确定成本加成率进行定价，同时结合第三方出具的转让定价报告等文件进行定价公允性的分析，验证关联采购交易的转让定价安排总体符合独立交易原则。

###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过程中必要和持续发生的。本次预计增加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必要性如下：

#### 1、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华大控股子公司华大精准营养（深圳）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益生菌类产品，主要系其专利菌株安全性好、有效性高，作为公司肠道菌群检测等的补充产品，为做肠道菌群检测的客户提供改善措施，形成闭环解决方案。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智造销售、MGI 等）采购基

因测序仪和相关配套设备、配件，实验室自动化设备及相关配套试剂。主要系国内多地实施常态化核酸检测，公司加速国内各地医检所建设和深化全球市场布局需要。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戴纳智造采购核酸采样亭等新冠相关设备，主要系响应国内“动态清零”、15分钟核酸“采样圈”的防控政策，满足公司在一线、二线大城市部署运营常态化核酸采样业务的需要。

## 2、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采购特色多组学精准健康评估服务，主要系公司少量采购有别于传统体检的健康筛查方案用于高端客户群体的个性化健康管理需求。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北京研究院采购时空组学等相关技术服务，主要系肿瘤防控业务方向的部分合作医院存在科研合作需求，为后续临床商业合作打下基础。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青岛研究院采购平台服务，青岛研究院系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分院，基于长片段技术的快速迭代，公司现有的 PacBio Sequel 平台无法满足部分复杂项目的组装要求，使用青岛研究院现有的 BioNanoSaphyr 作为对平台广度的扩充，保证公司基因组项目的顺利交付。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中健云康及其子公司采购物流运输服务，包括样本运输、试剂运输、信息录入、物流包装、仓储等服务。主要系新冠疫情影响，运输量增加和运输效率受阻叠加导致物流运输费用、仓储费用较年初预计有较大增长。公司委托中健云康在海外搭建物流网络，构建海外冷链样本物流系统，以支持海外 ICL 实验室的本地化建设。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长沙华大采购基因检测服务，主要是长沙市以及湖南省内其他城市的合作机构委托公司开展的检测服务项目。考虑到政府相关政策要求临床检测服务本地化交付，以及节约物流人工成本，提高交付效率，提升客户满意度等因素，在取得客户同意前提下，公司将上述项目委托长沙华大进行检测交付。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华昇诊断采购代理服务，主要系香港新冠疫情防控的需求，公司经华昇诊断代理的香港政府渠道新冠检测样本量预计会进一步增加。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早知道科技采购信息化外包服务，主要是开发面向海外各国家的新冠核酸检测网络预约、下单、报告交付的定制化 Web 页面或小程序软件。在全球疫情未清零前，我国继续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策略，为提高入境检查的效率，实现更快速、更高效、更稳定的核酸检测预约及报告交付系统化尤为重要。关联人面向 C 端用户具备成熟的信息化运营经验，并且熟悉核酸检测的业务场景，委托其开发有利于公司更高效地实现产品销售和交付，持续提升客户体验。

### **3、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 Borneo 销售实验室所需各项气膜火眼设备及其他配套试剂，主要是满足东盟地区疫情防控的需要，并拓展公司仪器试剂销售业务。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华昇诊断销售设备、试剂，主要是华昇诊断在香港地区具有较强的市场开发、资源协调能力和新冠检测资质，向公司采购新冠核酸检测试剂盒、实验室所需设备及配套试剂，以应对香港地区规模化新冠检测及重点人群检测等突发需求。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长沙华大销售设备或试剂，主要当地新冠常态化检测需要，关联人需向公司采购新冠业务相关设备及试剂盒。

### **4、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公司预计增加向关联人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海南华大生命提供服务，主要是关联人在科学研究过程中产生的建库测序需求，委托给公司执行；或委托公司进行医学产品检测服务；或委托公司提供一代测序或合成服务；或委托公司进行营养代谢检测服务。

### **(三)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具体价格、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将在协议签订时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协议待实际业务发生时按照法律



法规的要求安排签署。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系采购商品与服务、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相关日常经营性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与关联方基于各自的优势，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协商定价、公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而产生，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的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事先提交我们审阅并取得认可。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符合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事项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依据市场原则进行交易，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实际需要，属于正当商业行为，交易事项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的定价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华大基因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保荐机构对本次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焦延延

黄彪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8日